



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劳务管理服务中心

内建劳函（2020）18号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系统更新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服务信息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系统将于2020年12月23日12时进行系统升级维护更新，更新时间预计1小时。系统更新内容如下，请各有关建筑企业按照更新内容做好数据维护。

一、班组管理

为了方便企业对人员的归类管理，系统引入班组的概念，需要企业在班组管理中针对实际情况，将现行班组进行补充维护。具体操作参照平台首页界面使用手册中的《内蒙古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操作使用手册》文档。

二、设备厂商管理

为了方便企业自行选择考勤机厂商，并购买有关厂商的考勤机，方便企业在购买考勤机后，将考勤设备厂商在系统里进行录入，以便数据追溯使用。具体操作照平台首页界面使用手册中的《内蒙古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操作使用手册》文档。

三、注册考勤机

企业自行选择考勤机厂商，购买考勤机后，通过“注册考勤机”将考勤机注册到系统中。具体操作参照平台首页界面使用手册中的《内蒙古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操作使用手册》文档。

四、项目绑定考勤机

系统更新后需要企业将项目和考勤机重新进行绑定。具体操作参照平台首页界面使用手册中的《内蒙古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操作使用手册》文档。

五、人员派遣

因为加入班组的原因，所以需要将人员重新进行派遣，不重新派遣，会导致人员无法刷脸打卡。具体操作参照平台首页界面使用手册中的《内蒙古建筑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操作使用手册》文档。

2020年12月22日

